

您的个人故事、您的情感心路,您的爱情体验,如果您想找人

分享,请与我联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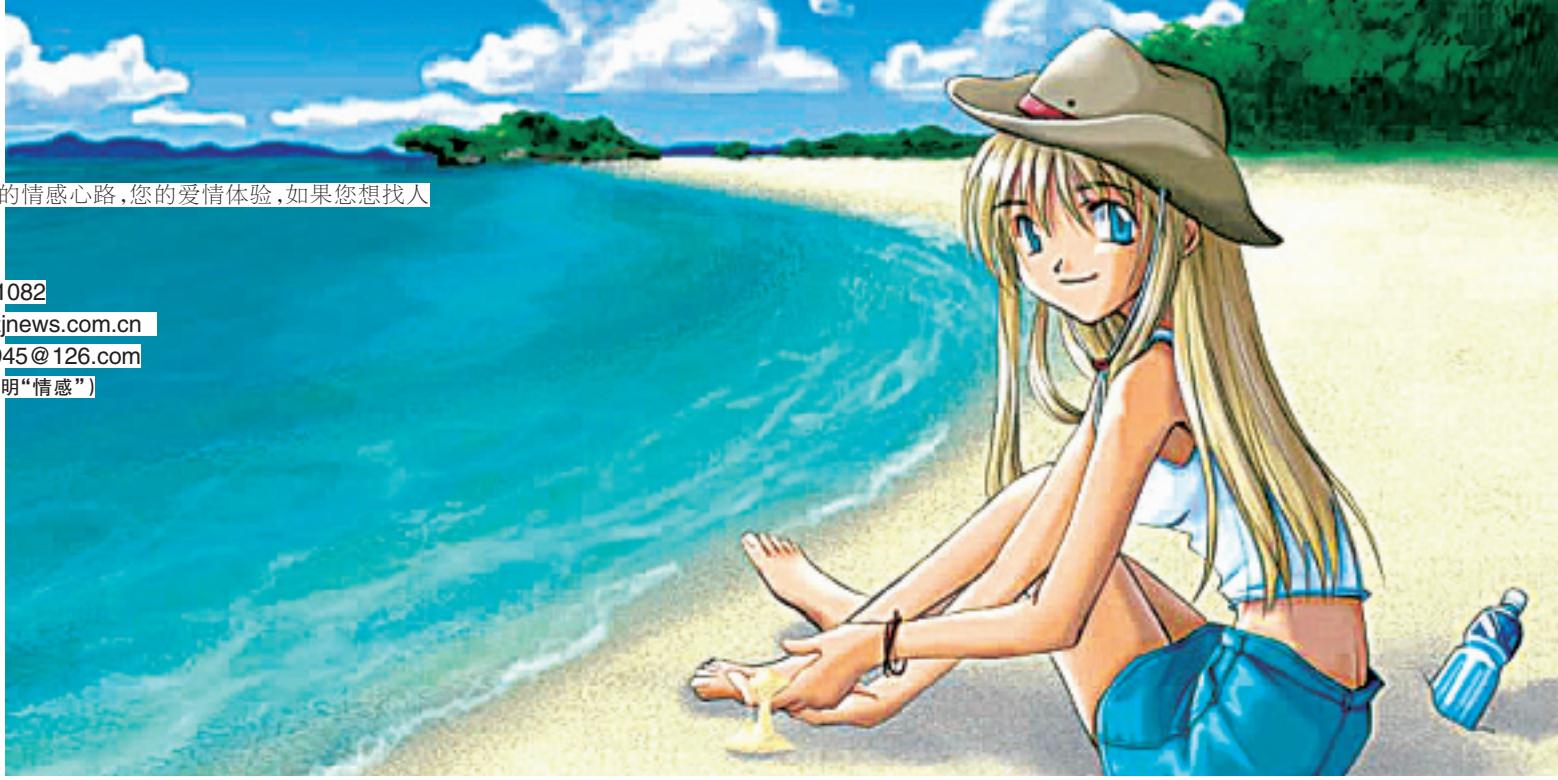
本报热线:

85311222,85311082

E-mail:csjrs@zjnews.com.cn

happym945@126.com

(来稿请注明“情感”)



同居谎言骗来父母结婚许可

火花, 碰撞在实习单位

在遇见昶之前,我没有谈过真正意义上的恋爱。

尽管从中学开始,一直有男生给我写信、送花,但我都礼貌地拒绝了。我出身于一个传统的家庭,虽然父母对我的教育态度比较开明,但在这方面对我的要求一直比较严。

但这一切在遇到昶的时候,开始慢慢变了。

昶是我大四实习的时候认识的。

初出校门的我,在实习单位表现得像个傻瓜。刚进单位那天,传真机没纸了,办公室主任说:“小吴,你去内勤大姐那里拿刀纸来。”我拿了纸,拆了封,却发现我连传真纸都不会装!就只有看着传真机发呆。我心虚地跟主任说:“我不会用。”主任看了我一眼:“我自己来吧。”我一下子觉得脸上火辣辣的。我在学校里成绩算不错的,那时才意识到,离开书本我就没有一点优势。

主任走开后,坐在办公室另一侧的昶走过来倒水,倒完水,他微笑着朝我点点头,说:“传真机上画着图标,有一些示意的符号,你看一下就会明白的。”在我打开传真机的盖子看图示时,他站在离我不远的位置指点着:“那个箭头,是走纸的方向,那只手,表示的是……”我按他的指点操作了一遍,心里充满了异样的温暖。传真机的牌子我现在还记得,是美国的brother。

除了知道他叫昶,我对他一无所知。

财务部的工作并不是很忙,加上我是新手,领导只是叫我做一些简单的工作,管管进出的现金账目什么的。工作虽然简单,但有一天我还是出了错。那刚好是我们每十天对一次日常账目的日子,却有一笔数目为1100元的账怎么也对不平。其他人都下班走了,我

“在爱情面前,我成了瞎子、聋子。”说这话的时候,吴微眼里闪着光芒。每当提到昶的名字,她就情不自禁地微笑,嘴角微微上扬。

吴微,一个美丽的杭州女孩。

听到我的夸赞,她扬起头对我微笑:“爱情是女人最好的化妆品。”

一个人翻出旧的分录,一笔一笔仔细地查。一边查,一边心里紧张得要命,不停地想,万一这笔账做不平,人家会不会以为我把钱拿走了啊?领导会不会批评我不会做事啊?越想,脑子越乱,像一盆浆糊,越发焦躁,动作也越慢了。

窗外的路灯亮了起来,我才知道天已经黑了,站起来去开大灯,看到昶的办公室还开着灯,就走了进去。他正在打电话。我站了站准备出来,他正好打完了电话,问:“怎么还不回家?”我像做错事的孩子一样垂着头,心里好像突然有了依靠:“账对不平。”

他半开玩笑半是安慰:“第一,你没有贪污吧?第二,你确定每一笔账都记下来了吗?好,继续回去核对吧。我下班了。再见。”听了他的话,我一下子觉得心里踏实起来。可能是他当时那个样子,特别像一个稳重的大哥哥吧。

从窗口看到他骑着车从大院里出去了,我心里怀着的一丝丝期盼也熄灭了,等情绪平静下来后,坐了下来,继续对账。

好不容易把一笔漏记的账查出来并补上了,我大大地出了一口气,高兴地走出办公室,锁上门,却看到昶的办公室门

开着!我走过去,他就发现了我:“好啦?”我点点头问他:“你刚才不是走了吗?”他轻松地回答了一句:“噢,我想这么晚了,整幢楼就你一个人……”我的眼泪一下子就出来了。

我确信自己是真的喜欢上他了。

雪夜, 在152路车上往返

因为还没毕业,我没有勇气把我跟昶交往的事告诉父母。出去玩,也是偷偷的,不是说学校里有事,就说跟同学逛街。每回我要出门,都会编好理由,而且事先给同学打个电话,说好如果家里打电话找我,就说我出去买东西,或者去图书馆了。好在当时我没有手机,家裡也不太会“追查”我的行踪。

我们的爱情很简单,一个礼拜能够一起吃个饭,看场电影,在我看来就已经很满足、很幸福了。有时候,我们会沿着离我学校不远的路散步,一边走,一边瞎聊些什么。从没谈过恋爱的我,觉得那种感觉真好啊,只要能够看到他的脸,他的微笑,跟他说说话,我就觉得开心,满心的快乐忍不住会在脸上荡漾开来。

都说女孩子天生喜欢浪

漫,可昶是一个很不懂浪漫的人。这是我对他唯一不太满意的地方。我有时会朝他耍小脾气,他也不会哄我,只会呆呆地站在一边任我发作。

去年冬天,生日之前,我不止一次向他暗示,希望他能送

我一束花,陪我过一个快乐的晚上。

生日那天下雪了。他穿得厚实的,像一头大笨熊一样出现在我面前。没有我期待中的鲜花,可我一看到他就笑了,突然觉得有没有鲜花真的无所谓了。有他在,就好像有了一切。

他带我去逛延安路,吴山广场,也不记得那天走了多少地方……被他暖暖的大手牵着走,我心里充满了温暖。这就是我曾经向往的那种“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吧,我想。

走累了。我们就去电影院看通宵连映片。在他身边,我很快就睡着了。醒来的时候,已是凌晨。

电影放完了,天还没有亮。出了电影院,门口有出租车,可是我们没地方可以去。我不能这个时候回家,不能回学校,也不能去他家,能去哪呢?于是,我们俩手拉手,在大街上走啊走啊。后来,我们上了152路电车(已演变为92路公交车)。上车后,坐到终点站,再回过头坐始发站。大概坐了三趟吧,天

终于亮了,学校应该开门了,他打了车,把我送到学校,一直送到公寓的楼下。

为他, 我编织同居谎言

毕业一年后,我才把跟昶恋爱的事告诉父母。

像我预想的那样,父母异口同声地表示反对。理由是我太小了,社会经验不丰富,会被骗。不过我知道,父母反对的原因不止于此。还因为昶来自农村,家里经济条件不是很好,父母担心我跟着他会吃苦。从小到大他们都对我管得比较严,一下子把我放了单飞,我妈妈总担心我,怕我跟昶相处时间长了,感情加深之后无法回头。其实他们不知道,我是一个很自爱的人,不会轻易把自己的感情交付出去,但一旦喜欢上了,也不会轻易改变。

昶当时还在原单位,是个清水衙门,虽然工作清闲,但薪水不是太高,加上他还要供养刚上大学的妹妹,在经济上我们可谓是一无所有。但他告诉我,他每个月都会想办法省下500元钱存起来。他嘴上没说别的,可我明白,他不想让我父母担心,他一定会给我幸福。

有一天,我终于带他回家,正式见了我的爸爸妈妈。因为之前,我大着胆子骗了爸妈,我说:“我们已经同居了——看我这样坚持,爸妈接纳了他。”

“我们快要结婚了,我想把我的幸福跟别人说一说,就找你聊了。可能别人看来我的爱情很简单吧。可我觉得,有时候,简单就是一种幸福。我们买不起房子,结婚之后会跟我父母一起住,但我想,幸福与房子无关,与爱有关。正像你刚才说,我好看,要我说,是爱让我如此美丽。”临走前,吴微轻轻说,幸福的笑容荡漾在嘴角。